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三、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辖区内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气象、地震、地质灾害预警监测、信访、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

（九）承担辖区综合执法日常巡查、接受投诉举报、协助调查取证等工作。依法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相关行政执法职责。

（十）负责宣传贯彻产业政策，提出产业发展意见建议，协调解决产业发展中有关问题。为中小微企业、乡镇企业、个体民营经济提供综合服务，协助开展产业融合发展等工作。

（十一）负责宣传贯彻镇村建设规划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镇村公用设施的维护、管理及镇容镇貌、环境卫生和农村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

（十二）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农村集体财务、村干部经济责任等进行审计监督工作。

（十三）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按照“加强服务、简化流程、高效快捷、密切联系群众、治理重心下移”的原则，塔湾镇综合设置9个工作机构：

（一）党政机构

1. 党建工作办公室（挂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牌子）。主要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统战、群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等工作。

2. 综合与经济发展办公室。主要承担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网络安全、人大、国防动员教育、民兵预备役和人武工作，负责协调各项中心工作。主要承担统筹落实辖区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管护、供水供电及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负责制定并实施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自然资源规划、镇村规划等工作。负责产业发展、商贸流通、电子商务、动植物防疫、统计、环境卫生、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负责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相关工作。

3. 平安法治办公室。主要承担法治建设、平安建设、综治维稳、信访、网格化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统筹推进信息化网络管理工作。负责受理来自12345市民热线、媒体及其他政务渠道的诉求，反馈办理结果。负责协调联系公安派出所、司法所等工作。

4. 安全生产和消防办公室。主要承担辖区应急管理、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负责辖区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及检查巡查、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气象、地震、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灾情报送、应急救援等工作。负责组织协调传染病疫情应对等工作。

（二）执法队伍

综合行政执法队。主要承担辖区综合执法日常巡查、接受投诉举报、协助调查取证等工作。依法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相关行政执法职责，建立与区级专业执法机构协调配合机制。

（三）事业单位

1. 便民服务中心（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主要负责辖区内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的受理、办理工作，提供政策和业务咨询。承担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及其日常管理工作。承担拥军优抚工作、退役军人事务以及科技、教育、文化、体育等工作。

2.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负责宣传贯彻社会保障相关政策法规，协助开展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建设和；承担社会福利、社会保险、社会救助、老龄事务、医疗保障、民族宗教和残疾人权益保障等事务性服务工作。承担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服务工作。负责社会保障信息资料的收集、汇总、统计、分析、上报等工作。

3. 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宣传贯彻产业政策，提出产业发展意见建议，协调解决产业发展中有关问题。为中小微

企业、乡镇企业、个体民营经济提供综合服务，协助开展产业融合发展等工作。开展产业推广、培育、培训等服务工作，促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和发展。协调服务招商引资和交流合作等工作。负责产业信息数据统计等有关工作。

4. 镇村建设服务中心。宣传贯彻镇村建设规划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镇村公用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负责镇容镇貌、环境卫生和农村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协助开展镇村规划建设、特色小镇建设、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以及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及隐患点监测等工作。

二、工作任务

（一）基层党建方面

1.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持续开展“分类指导、争先进位”三年行动，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软弱涣散党组织排查整顿，对排查出的软弱涣散党组织，采取“一村一策”的方式，限期整顿到位；创新党组织活动方式，结合我镇及各支部实际，开展志愿服务、基层治理、集体学习、现场教学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党组织活动，力争打造各具特色的塔湾党建品牌矩阵；抓好整改工作；做好2025年村“两委”换届工作。

2. 强化党员教育管理：

加强党员教育培训，制定党员教育培训计划，通过远程教育、集中培训、专题讲座、实地参观等方式，对党员进行

政治理论、业务知识、党性修养、党史党纪等方面的培训；贯彻“平时走干讲、经常读写想”活动要求，领导干部和支部书记带头讲好党课，年度不低于一次；开展好党员活动日各项安排，根据个体差异进行送学上门、“传帮带”、撰写心得体会和学习笔记，力争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严格党员发展程序，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做好党员发展工作；深化源头培养村干部后备力量“341”工程；注重从优秀青年、致富能手、返乡大学生中发展党员，提高35岁以下党员在新发展党员数量中的占比。

加强党员日常管理，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加强对党员的监督和考核；结合党员“三类五星”评议工作，常态化开展对党员尤其是在村“三委”任职党员等“关键少数”的监督和评议，对不合格党员及时进行研判处置；按照市委“五双四单”管理办法，强化对流动党员的管理服务。

3.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根据公务员年度招录计划，配合上级组织部门对我镇新招录的一名公务员做好日常培养和“传帮带”。

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制定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干部参加各类培训，提高干部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

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加强对干部的日常管理和考核，将考核结果与干部的推荐任用、评先评优、绩效奖励等

挂钩。

4. 推进人才工作：

聚焦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医疗教育等群众关切的民生领域，做好人才“引育留用”。通过土地流转、村企合作、校地合作等方式，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通过举办培训班、科技特派员结对帮扶、开展技术交流等方式，培养一批本土人才；同时，积极争资争项，优化营商环境，吸引各类优秀人才留用，为我镇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5.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常态化做好党建引领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持续加大“两企三新”覆盖，全力提升新兴领域“两个覆盖”工作质效；贯彻中省市为基层减负要求，优化工作流程，简化考核指标，持续发力破除“小马拉大车”的困境，将广大党员干部的精力集中在为民办实事上。

（二）统战工作方面

1.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通过举办专题讲座、培训班、座谈会等形式，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利用重要节日、纪念日等契机，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如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文化展览等，激发爱国热情和奋斗精神。

2. 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根据《榆林市党政领导干部与民营经济人士联系交往正

面和负面清单》文件要求，发挥好“五项机制”，通过工商联、商会等组织，搭建政企沟通平台，积极为民营企业提供政策咨询、项目对接、融资服务等，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引导统战成员发挥资金、技术、人才等优势，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通过“万企兴万村”行动、投资兴业、产业帮扶、智力支持等方式，助力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

3. 维护民族团结和宗教和谐稳定：

深入开展少数民族人士排查摸底，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加强民族团结宣传教育，营造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良好氛围。

完善宗教工作“三级网格五级长”机制，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加强对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的排查管理，定期开展宗教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宗教活动安全有序。

4. 加强港澳台侨工作：

开展港澳台侨胞、旅居海外人员及其眷属的摸底调查工作，建立健全信息台账。利用春节、中秋等传统节日，开展慰问活动，增进与港澳台侨胞的感情。积极搭建交流合作平台，鼓励港澳台侨胞回乡投资兴业、参与公益事业，为家乡发展贡献力量。

（三）纪检工作方面

1. 持续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提升政治监督质效，不断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

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查处“七个有之”和“两面人”问题。紧盯区委二届七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及时发现和纠正贯彻落实中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突出问题，深入查找问题背后的失职失责、违纪违法行为。

深化纪律教育。认真学习贯彻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及其配套制度，建立常态化长效化纪律教育机制，持续开展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

贯通监督体系。坚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党委（党组）履行全面监督职责。

激励担当作为。加强信访法治化、规范化建设，探索建立“纪委、公安、信访、镇（街）”多维联动化解信访矛盾机制，加强信息共享，细化信访管理。

2. 持续保持高压态势，着力推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同查同治。

深化正风反腐。严肃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系统整治能源资源、土地出让、医药、工程建设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腐败。紧盯今年村换届工作，进一步严明换届纪律，严肃查处拉票贿选、干扰破坏选举秩序等违纪违法行为，匡正换届风气。

从严纠治“四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查处节日“四风”问题、违规吃喝、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等顽固性反复性问题。

严惩“蝇贪蚁腐”。坚决查处辖区相关业务人员的“微

腐败”，大力整治吃拿卡要、冷硬横推、违规收费等严重影响市场秩序的“肠梗阻”问题，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深入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3. 持续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利剑”效应：

坚守政治巡察定位。找准巡察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着力推动巡察检查更加精准发现问题，做实政治巡察。

加强整改和成果运用。健全完善覆盖巡察整改全周期的责任体系和制度流程，进一步压实整改主体责任。

4. 扎实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

加大案件办理力度。镇纪委将坚决完成区纪委分配的任务，加大全年案件办理力度，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加强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培训。学习新的办案文书，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四）党管武装方面

1. 加强党对武装工作的领导：

强化党委议军制度。镇党委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党管武装工作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武装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如民兵队伍建设、征兵工作、国防教育等。会议要形成详细的会议纪要，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节点，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2. 加强民兵队伍建设：

优化民兵组织结构。根据上级军事机关的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按照“编为用、建为战”的原则，合理调整民兵组

织布局。压缩普通民兵规模，加强基干民兵队伍建设，重点抓好应急救援、抢险救灾、治安维稳等专业民兵队伍建设，确保民兵队伍结构合理、布局科学。

3. 做好征兵工作：

(1) 加强征兵宣传。充分利用广播、网络等媒体，广泛宣传征兵政策法规、入伍的优惠政策和典型事迹，营造浓厚的征兵氛围。深入开展征兵宣传“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活动，面对面地向适龄青年及其家长宣传征兵政策，激发适龄青年参军入伍的热情。2025年超额完成征兵任务。

(2) 严格征兵程序。严格按照征兵工作的程序和标准，认真做好征兵报名、体格检查、政治审查、审批定兵等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新兵质量。加强征兵工作的监督管理，严肃征兵纪律，杜绝征兵工作中的不正之风。

(3) 做好优待安置工作。认真落实国家和地方关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等政策，确保优待安置政策落到实处。积极为退役士兵提供就业创业服务，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鼓励他们为家乡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4. 深化国防教育：

(1) 丰富国防教育内容。结合重大节日、纪念日和国防教育日等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国防教育活动。重点加强对青少年学生、机关干部、企业职工和广大群众的国防教育，教育内容包括国防历史、国防法规、国防形势、军事知识

等。

(2) 创新国防教育形式。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如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开展网上国防教育，扩大国防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组织开展国防教育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征文活动等，激发广大群众参与国防教育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3) 加强国防教育阵地建设，开展国防教育实践活动。在学校、社区、企业等场所设立国防教育宣传栏、文化墙等，营造浓厚的国防教育氛围。

5. 完善武装工作保障机制：

加大经费投入。镇财政要将武装工作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武装工作经费足额保障。加大对民兵队伍建设、征兵工作、国防宣传教育等方面的经费投入，改善武装工作条件，提高武装工作质量。

(五) 耕地保护和农产品生产方面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实行严格考核、终身追责，坚决守牢耕地保有量面积11.7015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10.2465万亩的保护任务。深入落实田长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与各村签订耕地保护责任书，将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细化到村、组、地块，加强日常巡查监管，确保耕地不减少。加强耕地执法监察，严厉打击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及时发现、制止和查处违法建设、乱占耕地等行为，确保耕地保护红线不被突破。加强建设用地管理，规范土地征收、供

应程序，保障重点项目和民生工程用地需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确保土地资源合理配置。

全镇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6.79万亩以上，总产量超2万吨，实现粮食生产保持稳定增长。各类蔬菜及食用菌种植面积稳定在1500余亩，马铃薯标准化栽培5360亩。有序做好春耕备耕农用物资准备工作。做好农业种植基础设施建设，落实各类特色产业奖补政策等工作。稳定农畜产品生产，年末主要牲畜存栏达到：猪存栏2000头、羊子存栏15万只、肉牛存栏700只。强化重大动物疫病和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提升饲草生产能力，加快舍饲养殖产业转型升级。

（四）乡村振兴方面

1. 做好防返贫动态调整工作：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紧盯宣传、监测、帮扶、消除“四个关键环节”，争取在前半年安排部署近两年未纳入监测对象的行政村，塔湾村、付园则村、石井村、韩羊圈村、清河村纳入监测户，对其他各村做到应纳尽纳，杜绝体外循环；对满两年未消除风险的所有监测户，征求所在村及驻村干部带片领导意见，建议根据监测户实际制定并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力争监测户稳定消除风险。

2. 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

全面启用“三资”管理平台，强化资产监管，集体经济合同规范管理。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推行资源发包、资产参股等模式，提高农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服务带动能力。做好区委壮大村集体经济光伏资金使用分配工作。

3. 落实乡村振兴各项政策措施：

落实好省外交通补助、雨露计划补助、乡村公益性岗位保洁员、危房改造以及小额信贷帮扶等各项政策措施，有效帮助群众提升脱贫成果。

4. 做好乡村卫生环境清洁整治工作：

完成好农村卫生厕所建设任务；持续开展人居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推进全镇农村人居环境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

5. 做好乡村卫生健康宣传和疫情防控防治工作：

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增强村民对健康生活方式的认知，提高疫情防控意识。联系专业人员定期开展健康讲座，普及常见疾病的预防和治疗知识，引导村民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做好疫情防控防治准备工作，从容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五）思想文化工作

1. 意识形态工作：

（1）抓好部署推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及指示精神，镇党委、各村党支部每年至少一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重要论述，加强突发问题和重要事项专题会商，及时向区委、镇党委报告意识形态领域的重大情况并提出建设性意见。

（2）抓好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围绕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建设学习型党

组织，认真制定党委中心组学习组理论实施方案和学习计划，开展各类学习不少于12次。

2.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利用宣传栏、电子显示屏、文化墙等载体，广泛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2个字的基本内容，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

（2）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要根据自身工作实际，整合各类资源，组建志愿服务队伍，围绕理论宣讲、文化文艺、科技科普、体育健身、移风易俗等主题，制定年度文明实践计划，每月至少开展4次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完善相关台账，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并定期更换室内室外关于文明实践、一约四会等的活动剪影和计划。

（3）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入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最美人物等先进典型选树活动，通过事迹展播、道德讲堂等形式，宣传先进典型事迹，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引导群众见贤思齐、崇德向善，要求镇村开展道德讲堂每季度开展一次，新民风典型选树表彰活动一次。

（4）推进移风易俗工作：持续开展移风易俗专项行动，充分发挥村规民约、红白理事会等作用，引导群众自觉抵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封建迷信等陈规陋习，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文明祭祀等新风尚。加强宣传教育，通过群众参与运行四会，规范台账留痕的方式，提高群众对移风易俗的认知度和参与度，营造良好的社会风气。

3. 加强新闻宣传工作：

(1) 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乡村振兴、基层党建、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等重点工作，积极策划新闻报道选题，及时宣传报道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新成就、新经验、新亮点。加强与上级主流媒体的沟通协作，争取更多稿件在市级及以上媒体刊发，提升镇域知名度和美誉度。

(2) 加强舆论引导和舆情应对

建立健全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处置实施方案，密切关注涉及本镇的网络舆情动态，及时发现和处置负面舆情，防止不实信息和谣言传播。

4. 繁荣文化事业：

(1)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管理：完善镇、村综合文化站、村文化活动中心、农家书屋等文化阵地的功能设施，配备必要的文化设备和器材，确保文化阵地正常开放，为群众提供良好的文化活动场所，各文化阵地要完善借阅台账。

(2)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结合传统节日和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文化活动，如端午文艺活动、团圆中秋日、农民丰收节等，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3) 保护长城文化遗产：严格落实长城保护“四个一”工作要求，严格执行镇长城保护站每月至少巡查一次，各文保员每月至少巡查四次的要求；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长城文化遗产保护宣传活动，提高群众对文化遗产保护的意识；按照“落实责任，属地管理”原则，发现对破坏、挖掘、污

染长城本体以及在长城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擅自取土、新建、破坏等行为，及时制止并予以上报，协助文物、公安部门做好查处工作。

（五）安全生产方面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来抓，从讲政治、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不断提高对安全生产的认识，做到“四个坚持”，即坚持逢会必讲安全、坚持隐患排查常抓常管、坚持问题整改一抓到底、坚持“一把手、抓到底”（书记负总责、镇长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村配合抓）的安全工作机制。二是层层夯实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三管三必管”原则，年初制定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并就安全生产、防汛抗旱，以及森林防火等与各村委及企事业单位签订专项责任书。与农户签订农户安全责任书、农机安全责任书、散煤取暖安全责任书。所有农户一氧化碳报警器均已发放到位，并且做到“能用、会用、在用”。三是加强宣传教育。逢集遇会运用悬挂条幅、发放安全生产倡议书、安全知识宣传单等形式宣传。平时利用移动网络、微信等方式进行宣传，通过发送安全短信等内容，让群众全方面、多渠道地了解 and 认识安全的重要性。四是突出重点领域。根据区级安全生产工作的安排部署，狠抓排查和整治。从病险库坝、地质灾害、道路交通、自建房消防等19个重点领域着手，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深入摸排、找准隐患、夯实责任、倒排时限逐项逐点落实，限期完成整改形成隐患闭环。

（六）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1. 持续抓实封山禁牧工作：

宣传教育：利用春节、庙会等人员聚集的时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通过微信群转发视频、各平台发布宣传资料、现场讲解政策等方式，向群众宣传封山禁牧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全年计划开展集中宣传活动2次。利用镇村广播、微信群、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每季度发布封山禁牧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信息，扩大宣传覆盖面。

巡查监管：成立以镇长刘佳为组长，人大主席梁轩铭、副书记高铭蔚为副组长，其他乡科级以上领导及派出所所长张治国、司法所所长李子平、干部高瑞瑞为成员的封山禁牧工作队，高瑞瑞担任封山禁牧业务专干。工作队每天由一名副科以上领导带班，实行每日排班轮值，保证镇级巡查不低于18天/月，护林员巡山不低于22天/月。根据实际，加强对重点时段（如春季牧草返青期、夏季放牧高发期）和重点区域（如与邻镇邻县交界处、重点林区）的监管力度，增加巡查频次。

违规处理：对发现的违规放牧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榆林市横山区封山禁牧的管理措施》等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在各村交通主干线、林草保护重点区域设置举报牌，动员广大群众发挥监督作用；统筹运用好镇村林长制网络体系，织密“镇村林长+护林员+群众”的监督网络，形成封山禁牧长效机制。

2. 加强森林草原资源保护：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通过实施林草保护攻坚战，毁林毁草现象得到有效遏制、问题得到彻底整改。加快推进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毁林开垦问题中省级核查验收意见指出的问题整改，12月底前，全面完成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毁林问题整改和2023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任务。

全面落实林长制，完善“一长两员”制度，加大对林草地的管护，确保辖区内不新增违法图斑，做好村级监管工作，确保发现一处打击一处震慑一片，实现巡护率、达标率、有效事件上报率达到90%以上，及时发现和解决森林资源保护问题。

强化森林防火工作，完善森林防火责任体系，加强宣传教育，全年开展2次大型宣传活动，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加强防火队伍建设，开展2次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火源管控，加大巡查力度，确保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

3. 加强环境保护：

全面落实《榆林市横山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年度任务加强对散乱污企业的巡查处罚力度。各村要盯死看牢各自辖区，对新增的露天堆放煤矸石、晾晒煤泥以及乱建易引发环保问题各类加工厂，及时向镇政府汇报，镇政府联系相关部门联合予以处置。

强化裸土整治。持续开展横山城区及周边裸露土地排查，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使用，谁治理”的原则，3个月内不扰动的裸土必须采取绿化或硬化、覆盖等防风抑尘措

施。每月开展裸露土地摸底调查，并建立动态管理清单。

按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方案，12月底前，完成市、区下达的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任务。

（七）乡村建设方面

上半年完成配合国土局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审批工作，确保规划落地实施，优化乡镇空间布局，明确城镇、农业、生态空间边界，促进乡镇协调发展。依据乡村发展需求，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年内完成3个村庄规划的编制与审查审批，为乡村建设提供科学指导，推动乡村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改善。

积极争取电网改造提升项目；提升改造20条通村水泥道路；引资140万元对集镇街道进行改造，引资120万元实施生活垃圾治理；同时全力保障6座老旧坝（病险坝/拦沙坝）的建设。

（八）民生保障方面

养老保险工作从制度全覆盖迈向人群全覆盖，实现群众老有所养。养老保险金收缴率达99%以上；完善低保对象的评选制度，提高低保对象及“五保”户保障水平；持续做好高龄补贴、残疾人补贴、残疾人护理补贴等各项民生补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参保比率达到96%以上，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等特殊人群100%参合；配合医保部门做好住院报销、门诊报销以及高血压和糖尿病两病报销等报销的审核上报工作。

持续抓实义务教育工作。狠抓校园周边食品卫生、交通

安全、环境卫生等问题的治理；全面落实“两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小学入学率、学前入学率均达100%，建档立卡及义务阶段无辍学学生。

做好塔湾镇养老服务中心以及各村社区食堂的运行监督管理工作，服务好辖区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特殊困难老人。

（九）营商环境保障方面

严格落实“四下基层”制度，深入一线了解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难点、痛点和堵点，制定针对性措施、优化办事流程，营造健康有序的营商环境。继续做好塔湾集镇街道污水改造工程、河口庙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等工程项目的环境保障工作。

三、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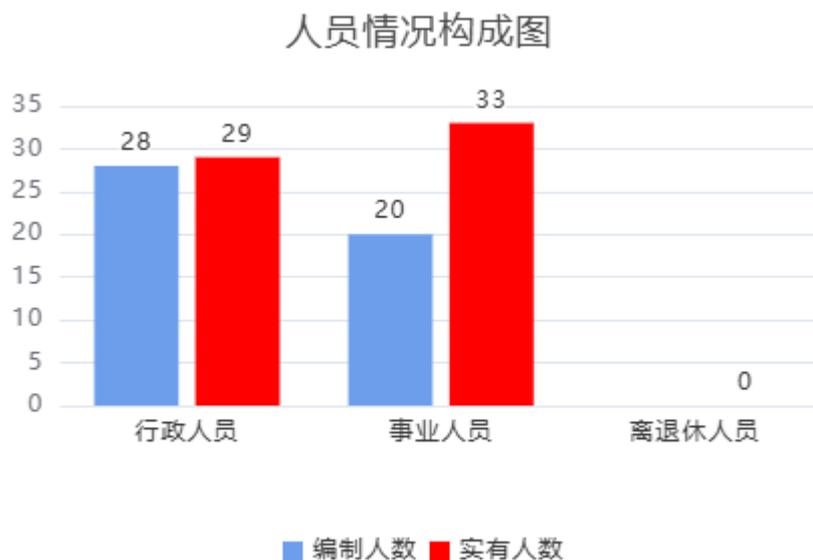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3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本级（机关）	无
2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无
3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农村财务服务中心	无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8人，其中行政编制28人，事业编制20人；实有人员62人，其中行政29人，事业3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当年预算收入1,509.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9.55万元，较上年增加295.12万元，增长24.3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村级补助增加；2、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和千村光伏运行保障经费；3、干部职工工资待遇上涨；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1,509.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9.55万元，较上年增加295.12万元，增长24.3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村级补助增加；2、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和千村光伏运行保障经费；3、干部职工工资待遇上涨。

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509.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09.55万元，较上年增加297.09万元，增长24.5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村级补助增加；2、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和千村光伏运行保障经费；3、干部职工工资待遇上涨；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支出1,509.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09.55万元，较上年增加295.12万元，增长24.3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村级补助增加；2、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和千村光伏运行保障经费；3、干部职工工资待遇上涨。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09.55万元，较上年增加297.09万元，增长24.5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村级补助增加；2、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和千村光伏运行保障经费；3、干部职工工资待遇上涨。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9.55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0301）674.08万元，较上年增加28.38万元，增长4.4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待遇上涨；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302）72.18万元，较上年增加5.60万元，增长8.4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农牧站工

作经费及扬州挂职人员经费；

3.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 7.14万元,较上年增加2.52万元,增长54.5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预算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4. 行政运行(2010601) 61.84万元,较上年增加27.28万元,增长78.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一名职工;

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2) 5.00万元,较上年减少0.60万元,下降10.7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6. 文物保护(2070204) 1.0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长城保护预算经费;

7.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 0.00万元,较上年减少0.72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预算科目调整,本科目以调整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80.05万元,较上年增加7.23万元,增长9.9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导致养老缴费基数变大;

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 40.03万元,较上年增加3.62万元,增长9.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导致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1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 2.58万元,较上年增加0.02万元,增长0.7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伤保险缴费基数变化导致增长;

11.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4.85万元，较上年增加2.94万元，增长9.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干部职工工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变大；

12. 农村社会事业（2130126）70.0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及千村光伏运维保障费用预算；

13.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2130705）386.65万元，较上年增加151.43万元，增长64.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村级运行经费及村干部工资增加；

14. 住房公积金（2210201）74.14万元，较上年减少1.62万元，下降2.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

（三）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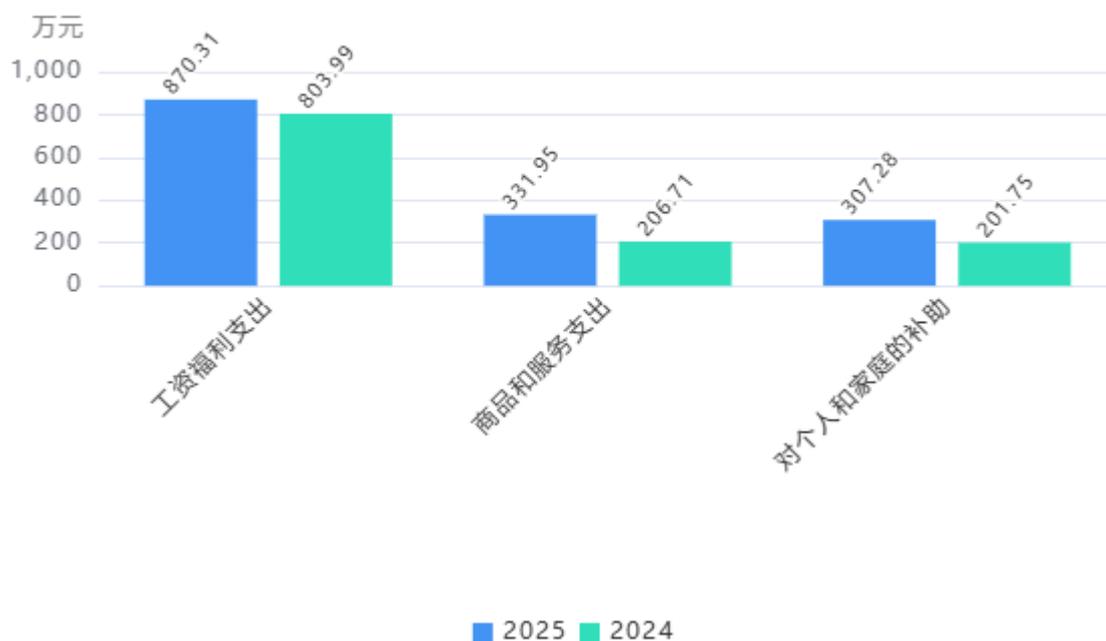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9.55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301）870.31万元，较上年增加66.32万元，增长8.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待遇增加；

（2）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31.95万元，较上年增加125.24万元，增长60.5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及千村光伏运维保障费用预算；2、新增农牧站运行经费及扬州挂职人员经费；3、新增长城保护经费；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307.28万元，较上年增加105.53万元，增长52.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上调。

支出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对比图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9.55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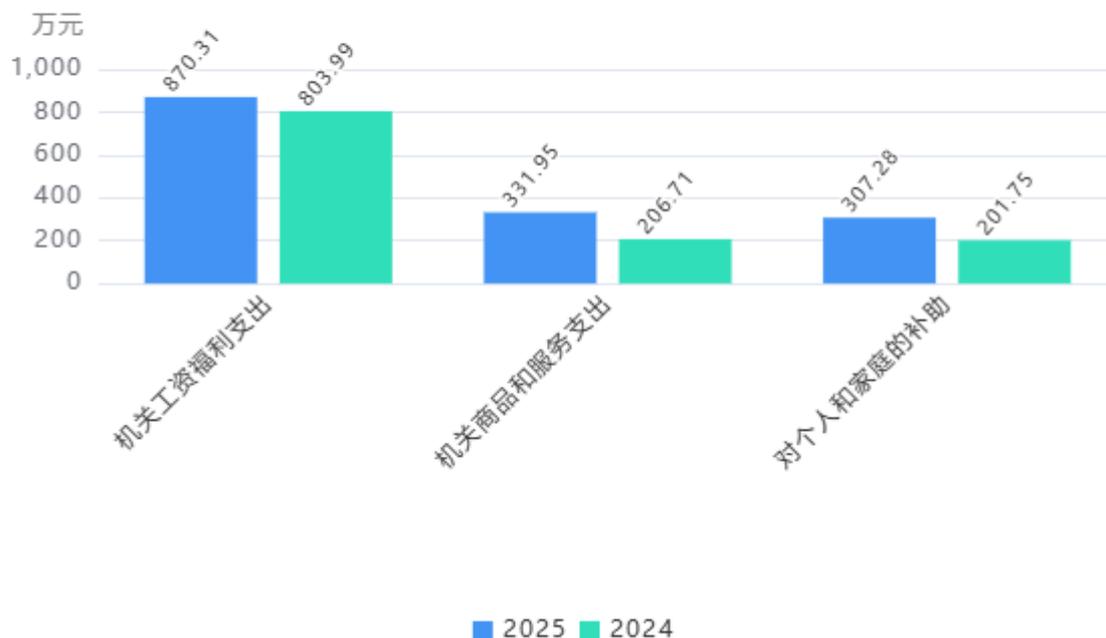
(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870.31万元，较上年增加66.32万元，增长8.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增加；

(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31.95万元，较上年增加125.24万元，增长60.5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增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及千村光伏运维保障费用预算；2、新增农牧站运行经费及扬州挂职人员经费；3、新增长城保护经费；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307.28万元，较上年

增加105.53万元，增长52.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上调。

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对比图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7.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十三、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9.55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87.93万元，较上年增加5.40万元，增长6.5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费增加。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四、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十三、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

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5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无专项资金预算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5,095,451.35	一、部门预算	15,095,451.35	一、部门预算	15,095,451.35	一、部门预算	15,095,451.35
1、财政拨款	15,095,451.3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02,345.36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9,675,729.3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703,101.9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95,451.35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8,703,101.9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9,541.36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339.36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288.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419,722.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00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597.23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0,202.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979,52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2,808.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348,522.84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4,566,54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741,445.9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95,45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095,45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095,45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095,451.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15,095,451.35	支出总计	15,095,451.35	支出总计	15,095,451.35	支出总计	15,095,451.35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15,095,451.35	15,095,451.35										
803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15,095,451.35	15,095,451.35										
803001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	10,305,963.65	10,305,963.65										
803002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851,547.70	851,547.70										
803003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农村财务服务中心	3,937,940.00	3,937,940.00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15,095,451.35	15,095,451.35								
803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15,095,451.35	15,095,451.35								
803001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	10,305,963.65	10,305,963.65								
803002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851,547.70	851,547.70								
803003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农村财务服务中心	3,937,940.00	3,937,940.00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5,095,451.35	一、财政拨款	15,095,451.35	一、财政拨款	15,095,451.35	一、财政拨款	15,095,451.3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95,451.3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02,345.36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9,675,729.3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703,101.99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8,703,101.9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9,541.36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339.36	3、机关资本性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288.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419,722.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00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597.23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0,202.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979,52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2,808.00
		10、卫生健康支出	348,522.84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4,566,54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741,445.9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95,45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095,45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095,45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095,451.3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5,095,451.35	支出总计	15,095,451.35	支出总计	15,095,451.35	支出总计	15,095,451.35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095,451.35	8,796,389.99	879,339.36	5,419,72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02,345.36	6,479,824.00	879,339.36	843,18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533,933.36	5,961,612.00	779,139.36	793,18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0,751.36	5,961,612.00	779,139.3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1,782.00			721,782.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1,400.00			71,400.00	
20106	财政事务	668,412.00	518,212.00	100,200.00	50,00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618,412.00	518,212.00	100,20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702	文物	10,000.00			10,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597.23	1,226,597.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823.68	1,200,82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547.24	800,54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276.44	400,276.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3.55	25,773.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3.55	25,773.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522.84	348,522.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8,522.84	348,522.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522.84	348,522.84			
213	农林水支出	4,566,540.00			4,566,540.00	
21301	农业农村	700,000.00			700,00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00,000.00			700,0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66,540.00			3,866,54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66,540.00			3,866,5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445.92	741,445.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445.92	741,445.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445.92	741,445.92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095,451.35	8,796,389.99	879,339.36	5,419,722.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03,101.99	8,703,101.9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23,444.00	5,923,444.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4,332.00	424,332.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760.00	38,76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00,547.24	800,547.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00,276.44	400,276.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3,067.04	163,067.0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5,455.80	185,455.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773.55	25,773.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41,445.92	741,44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9,541.36		879,339.36	2,440,202.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09,620.00		601,200.00	1,008,42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000.00			1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6,739.36		116,739.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0.00			7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61,400.00		161,4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1,782.00			1,351,78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2,808.00	93,288.00		2,979,520.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7,800.00	7,8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38,120.00			2,938,12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888.00	85,488.00		41,4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9,675,729.35	8,796,389.99	879,339.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59,163.36	6,479,824.00	879,339.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0,751.36	5,961,612.00	779,139.36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0,751.36	5,961,612.00	779,139.3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618,412.00	518,212.00	100,20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618,412.00	518,212.00	100,20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2	文物				
2070204	文物保护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597.23	1,226,597.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823.68	1,200,82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547.24	800,54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276.44	400,276.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3.55	25,773.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3.55	25,773.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522.84	348,522.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8,522.84	348,522.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522.84	348,522.84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1	农业农村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445.92	741,445.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445.92	741,445.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445.92	741,445.92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9,675,729.35	8,796,389.99	879,339.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03,101.99	8,703,101.9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23,444.00	5,923,444.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4,332.00	424,332.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760.00	38,76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00,547.24	800,547.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00,276.44	400,276.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3,067.04	163,067.0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5,455.80	185,455.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773.55	25,773.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41,445.92	741,44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339.36		879,339.3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1,200.00		601,2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6,739.36		116,739.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61,400.00		161,4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288.00	93,288.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7,800.00	7,8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488.00	85,488.0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5,419,722.00	
803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5,419,722.00	
803001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	1,431,782.00	
	专用项目	1,431,782.00	
	专项业务类	1,431,782.00	
	塔湾镇2025年专项业务经费	1,431,782.00	塔湾镇2025年专项业务经费
803002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50,000.00	
	专用项目	50,000.00	
	专项业务类	50,000.00	
	塔湾财政和统计所2025年专项工作经费	50,000.00	塔湾财政和统计所2025年专项工作经费
803003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农村财务服务中心	3,937,940.00	
	专用项目	3,937,940.00	
	专项业务类	3,937,940.00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3,448,120.00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418,420.00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资金	41,400.00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资金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30,000.00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类	款			
合计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塔湾镇2025年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1782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143.178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2025年工作任务。提升政府工作效率,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境整治经费	5万元		6%
		人大活动经费	5万元		6%
		征兵工作经费	2万元		2%
		政权建设及税改转移支付	45.7782万元		11%
		综治网络探头运行维护费	0.8万元		1%
		封山禁牧工作经费	5万元		2%
		长城保护工作经费	1万元		1%
		千村光伏保障费用	50万元		11%
		污水处理厂运营费用	20万元		8%
		农牧站工作经费	5万元		2%
		扬州挂职人员经费	3.6万元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辖行政村数量	13个
开展人大专题调研及相关工作次数	12次				2%
聘用环卫工作人员	5人				2%
开展征兵次数	2次				2%
综治网络探头维护数量	8套				2%
开展封山禁牧巡山频次	每天1次				2%
长城保护巡视频次	52次				2%
保障千村光伏电站数量	2座				2%
保障污水处理厂运行	1个				2%
保障扬州挂职人员数量	1人				2%
农牧站工作人员数量	5人			2%	
质量指标	支出方向合理性		合理		6%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整体工作效率,提升辖区群众的满意度	提升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6%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塔湾财政和统计所2025年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塔湾财政和统计所2025年专项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所办公经费	≤5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5人	1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提升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地方经济	有所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主管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4.81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344.81			
	其他资金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干部补贴及村级运转经费	≤248.76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辖行政村数量	13个	10%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地方经济	有所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生活改善情况	有所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	有所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主管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84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41.84		
		其他资金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队补贴及经费	≤35.92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量	3个	1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提升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地方经济	有所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生活改善	有所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	有所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4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4.14			
	其他资金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五级五长补助	≤4.62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五级五长补助人数	58人	10%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地方经济	有所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生活改善情况	有所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有所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	有所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财政局塔湾财政和统计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8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辖行政村数量	13个	1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提升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地方经济	有所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经济发展	有所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榆林市横山区塔湾镇人民政府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工资福利支出控制数	工资福利支出控制数	879.63	879.63		
公用经费预算控制数	公用经费预算控制数	60.12	60.12		
公务员交通补贴	公务员交通补贴	16.14	16.14		
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11.67	11.67		
专项工作经费	专项工作经费	143.18	143.18		
财政所办公经费	财政所办公经费	5	5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344.81	344.81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41.84	41.84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	4.14	4.14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3	3		
金额合计		1509.53	1509.53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改革性补贴、奖金、公务交通补贴;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提升辖区干部群众幸福指数保障塔湾镇各村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支出控制数	879.63万元	3%	
		公用经费预算控制数	60.12万元	2%	
		公务员交通补贴	16.14万元	2%	
		工会经费	11.67万元	2%	
		专项工作经费	143.18万元	3%	
		财政所办公经费	5万元	2%	
		2025年塔湾镇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补助	344.81万元	2%	
		2025年塔湾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	41.84万元	2%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补助	4.14万元	2%	
		2025年塔湾镇五级五长工作经费	3万元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数	62人	2%	
		管辖行政村数量	13个	2%	
		聘用环卫工作人员	5人	2%	
		开展征兵次数	2次	2%	
		开展封山禁牧巡视频次	每天一次	2%	
		综治网络探头维护	8套	2%	
		长城保护巡视频次	52次	2%	
		保障光伏电站数量	1座	2%	
		保障污水处理厂运行数量	1座	2%	
		保障扬州挂职人员数量	1人	2%	
	质量指标	村干部人数	305人	2%	
		五级五长补助人数	61人	2%	
		驻村工作队人数	6人	2%	
		工作质量提升率	100%	2%	
		发放及时率	100%	2%	
		征兵覆盖率	100%	2%	
		封山禁牧覆盖率	100%	2%	
		综治系统维护率	100%	2%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厂运行率	100%	2%		
	千村光伏运行保障率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地方经济	有所提高	6%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生活改善情况	有所提高	2%	
		社会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2%	
		提升辖区干部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提升	2%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有所提升	6%	
可持续发展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	有所提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6%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